

Yield Go Holdings Ltd.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6

2021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9
獨立審閱報告	10-11
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37
企業管治／其他資訊	38-4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文海源先生(主席)
吳婉珍女士
何志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家宇先生
盧其釗博士
梁唯廉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家宇先生(主席)
盧其釗博士
梁唯廉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唯廉先生(主席)
陳家宇先生
盧其釗博士

提名委員會

文海源先生(主席)
陳家宇先生
梁唯廉先生

公司秘書

蕭永健先生

授權代表

何志康先生
蕭永健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荃灣
海盛路9號
有線電視大樓32樓3室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方良佳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
12樓A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11樓

主要來往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公司網站

www.yield-go.com

股份代號

179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並附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

行業概覽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爆發兩年以來，全球都在錯誤中學習適應新常態。隨着疫苗於年初開始推出，全球經濟都重回復甦軌道。受到COVID-19造成的經濟打擊後，中國已經回彈過來，並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錄得12.7%的國民生產總值(「國民生產總值」)增長率。在全球經濟復甦及本地疫情緩和的背景下，香港的國民生產總值於二零二一年終於有所增長，疫情下的失業率亦終於下降，惟不同行業的復甦步伐仍然快慢不一。

儘管在整體經濟復甦和疫情的地域性防控工作方面實現了很多突破，香港的建造業及相關業務仍然是受到最大重創的行業。根據香港建造業總工會十月發表的公布，由於市場環境欠佳，建造業15個主要工種全部繼續凍薪，即連續第三年凍薪。從好的方面來看，根據香港特區政府統計處的統計，行內失業率自二零二一年初開始回落，於二零二一年七月至九月止三個月為6.8%，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的10.9%有極大改善。儘管有關數字仍未回復到疫情之前的水平，於二零二一年首兩個季度，主要承建商於香港地盤履行的建築工程總值已達到36,559百萬港元，自去年同期反彈3.3%。

雖然香港裝修市場與建造業的整體表現密切相關，但其情況更為複雜。於COVID-19疫情爆發初期，由於業主對建築工人進入屋苑有所顧忌，裝修市場的業務表現急劇下降，直到不同商家決定重啟裝修項目時，方才回彈。鑒於香港新的本地COVID-19病例維持於較低水平，裝修市場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稍為好轉，惟由於市場缺乏大型項目，承建商的盈利能力仍被嚴重限制。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香港知名裝修承建商，自其主要運營附屬公司之一海城裝飾工程有限公司（「海城裝飾」）於一九九五年成立以來，擁有逾25年的經驗。本集團的裝修服務涵蓋(i)為新樓宇進行裝修工程；及(ii)對涉及升級、改造及拆除現有工程的現有樓宇進行內部重裝工程。海城裝飾及美耐雅木業製品有限公司均是建造業議會註冊專門行業承造商制度下的註冊分包商。彼等主要按項目基準為香港住宅及商業物業提供服務。

本集團的收益獲分類為來自住宅及非住宅裝修服務的收益。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4.3百萬港元減少26.7%至約105.7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可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市場內的大型項目數量減少。

COVID-19疫情持續的時間比預期的長。在疫情影響下，整體營商氛圍出現了許多轉變。疫苗接種計劃似乎並未像預期一樣帶來希望；大多數國家的疫苗接種率明顯放緩，但新的病毒變種已在擊破疫苗的保護力。儘管香港建造業出現了復甦的跡象，其程度仍遠未能真正惠及裝修市場。本公司仍在一個非常具有挑戰性的環境中營運，因此，我們的收益大幅下跌，但我們充分利用了我們的成本控制經驗，成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毛虧狀況轉為毛利狀況。

至於未來，前景仍然不明確。除了COVID-19疫情引起的諸多不確定因素外，香港的裝修行業仍然面臨許多未解決的問題，例如是經營成本上漲、富有經驗的工人數目不足、材料價格波動等。然而，業內亦出現了一些對本公司而言並非全是負面的轉變。經過一年的平靜，市場累積了一批有待施工的裝修及翻新項目，而有關項目的數量將於未來某個時候急升。同時，有人認為不少資歷較低的競爭者無法渡過這個艱難的時期，而這可能會為商機恢復時奠定基礎，屆時有望實現較健康和不太激烈的競爭局面。本集團在不利的商業環境中不斷提高適應力，以應付各種挑戰，並相信其在未來市場狀況改善後能重獲增長勢頭。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減少約38.6百萬港元或26.7%至約105.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3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市場的大型項目數目有所減少。

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損減少約29.0百萬港元或120.3%至約4.9百萬港元之毛利(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損約24.1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4.6%(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損率約為16.7%)。毛利增加主要可歸因於在目前激烈的行業競爭下，期內整體建築成本控制有所改善所致。

其他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其他收益約為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百萬港元)。其他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來自政府補助的財政支援約5.3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5.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之約6.9百萬港元減少21.7%。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折舊開支、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有所減少。

財務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0.9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22.2%至約0.7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期銀行借款的平均利率有所減少。



淨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的約26.6百萬港元減少95.1%，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的成本控制有所改善。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4.8百萬港元，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48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總額約為17.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6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由於經營及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流總額約9.4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以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除以總權益計算，由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5.3%增加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約36.5%。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有所增加。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i)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ii)與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應收賬款相關之所得款項；(iii)文先生及文夫人提供的個人擔保（其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規定）；及(iv)海城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擁有的物業（其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規定）作抵押。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在香港經營，而來自其業務的所有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匯率風險甚微。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匯匯率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期／年末，本集團擁有以下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	9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關聯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54名全職僱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惟不計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5名）。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現金津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之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制定年度檢討制度以評核僱員表現，其將構成加薪、花紅及晉升等決定之基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9.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9百萬港元）。

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據而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獲審核，惟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獲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根據審閱結果及與管理層進行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中期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獨立審閱報告

致耀高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12頁至第37頁耀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符合其相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負責。

按照協定委聘條款，我們負責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發表結論，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疇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包括向主要為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與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所進行的審核之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會發現所有可能於審核過程獲識別之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認為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11樓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

邵子傑

執業證書編號：P04834

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05,714	144,341
直接成本		(100,845)	(168,475)
毛利／(毛損)		4,869	(24,134)
其他收益	6	9	5,352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444)	(6,931)
財務成本	7	(730)	(907)
除所得稅前虧損	8	(1,296)	(26,620)
所得稅抵免	9	—	6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 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296)	(26,552)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1	(0.27)	(5.5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85	584
使用權資產		1,281	1,751
遞延稅項資產		4	4
		1,770	2,33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6,940	26,994
合約資產	14	155,394	154,55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14,109	23,548
受限制現金	16	3,046	3,046
可收回稅項		66	66
		199,555	208,21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7,219	26,191
合約負債	14	481	498
銀行借款	19	46,653	43,48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1	1,100	2,750
租賃負債	18	914	918
		66,367	73,842
流動資產淨值		133,188	134,3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4,958	136,7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389	842
資產淨值		134,569	135,86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4,800	4,800
儲備		129,769	131,065
權益總額		134,569	135,86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留存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4,800	105,059	200	58,321	168,380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6,552)	(26,55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4,800	105,059	200	31,769	141,828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4,800	105,059	200	25,806	135,865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1,296)	(1,296)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4,800	105,059	200	24,510	134,569

* 該等儲備金額包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綜合儲備約129,769,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1,065,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9,770)	4,580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獲取利息		–	1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		–	1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支付利息		(730)	(907)
租賃負債付款		(457)	(746)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80,968	34,006
償還銀行借款		(77,800)	(29,19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減少		(1,650)	(4,6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31	(1,44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9,439)	3,13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548	25,26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即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14,109	28,40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9號有線電視大樓32樓3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則主要從事裝修服務及供應裝修材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之直接兼最終控股公司為凱朗控股有限公司(「凱朗」)(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文海源先生(「文先生」)、吳婉珍女士(「文夫人」)(文先生之配偶)及何志康先生(「何先生」)擁有的公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2. 編製基準(續)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獨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每千為單位之港元(「千港元」)呈列。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下文所載列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編製及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概無重大影響。



4. 估計及判斷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運用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其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方式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報告金額。實際業績或會與有關估計相異。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於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所運用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相同。

5. 收益

本集團之主營業務披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按收益確認的時間劃分：		
隨時間轉讓的控制權	105,714	144,341
按服務類型劃分：		
裝修服務	105,714	144,341

5. 收益(續)

主要經營決策人被定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本集團的裝修服務視作單一經營分部並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判斷及評估集團表現。此外，本集團僅在香港開展業務。因此，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於香港進行的營運，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客戶的收益貢獻本集團10%以上收益總額如下所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¹	93,725	84,290
客戶B ¹	不適用 ²	26,550
客戶C	不適用 ²	24,984

¹ 該客戶代表一個集團內的諸多公司。

² 相應收益不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6. 其他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	1
政府補助(附註)	—	5,313
匯兌收益	8	28
雜項收入	1	10
	9	5,352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了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為「一般僱員」及建造業「長散工」提供的有關「保就業計劃」約5,313,000港元的財政支援，作為COVID-19疫情的紓困措施的一部份。

7.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692	879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38	28
	730	907

8.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除所得稅前虧損：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附註(i))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800	14,26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58	599
	9,158	14,862

8. 除所得稅前虧損(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 其他項目		
折舊·計入：		
直接成本		
—自有資產	15	15
行政開支		
—自有資產	84	533
—使用權資產	470	738
	569	1,286
分包費用(計入直接成本)	74,748	114,802
材料及成品成本	19,351	40,419
核數師薪酬	200	200
與機械及設備有關的租期少於12個月的短期租賃	—	67

附註：

(i)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直接成本	6,176	11,725
行政開支	2,982	3,137
	9,158	14,862

9. 所得稅抵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26
遞延稅項	—	(94)
所得稅抵免	—	(68)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稅務目的產生了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期間的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000港元)。

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香港產生或所得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之合資格實體乃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撥備，而於香港並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的利得稅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千港元)	(1,296)	(26,55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80,000	480,000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0.27)	(5.53)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 固定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653	1,444	1,722	4,819
撤銷	(663)	-	-	(66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990	1,444	1,722	4,15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871	1,444	849	3,164
撤銷	(663)	-	-	(663)
年內費用	198	-	873	1,07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06	1,444	1,722	3,57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584	-	-	584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及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90	1,444	1,722	4,15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06	1,444	1,722	3,572
期內費用	99	-	-	99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5	1,444	1,722	3,67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85	-	-	485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8,878	12,063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	(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8,877	12,062
應收保留金(附註(b))	13,732	13,2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c))	4,331	1,721
	26,940	26,994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8,853	11,979
31至60天	24	-
61至90天	-	-
超過90天	-	83
	8,877	12,062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36,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應收保留金

應收保留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逾期，並且根據相應合約條款到期結算(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一般允許合約之總合約價格之5%至10%作為保留金。保留金並無抵押、不計息並於個別合約之保養期(由有關合約完成日期起介乎12個月至18個月)完結後可收回。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保養期完結結算本集團的應收保留金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到期	13,732	13,211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應收保留金總額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99,000港元)。

(c)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1,174	700
按金	177	186
預付款項	2,987	842
	4,338	1,72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	(7)
	4,331	1,721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其他應收款項總額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74,000港元)。

14. 合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收益相關合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155,448	154,61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4)	(54)
合約資產－淨額	155,394	154,556
合約負債	(481)	(498)
	154,913	154,058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就已完工但尚未開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相關。當該等權利在提交票據後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負債主要與自客戶收取的預付代價有關，有關收益則根據提供相關服務的進度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合約資產總額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外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9,000港元)。

14. 合約資產及負債(續)

下表列示各報告期有關結轉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所確認的收益金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17	15,654
由期／年初已確認合約資產轉撥至 貿易應收款項	(65,697)	(112,934)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14,109	23,548

附註： 銀行現金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按浮息賺取利息。

16.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指為真誠履行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條款而存置保險公司的存款。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2,402	20,650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4,817	5,541
	17,219	26,191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6,705	11,309
31至60天	1,650	1,711
61至90天	1,461	4,188
超過90天	2,586	3,442
	12,402	20,650

(b)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計薪金約1,51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854,000港元)；(ii)與「防疫抗疫基金」下為建造業「長散工」提供有關的「保就業計劃」的應計退款約2,70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704,000港元)；及(iii)應計專業費用約59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9,000港元)。

18. 租賃負債

本集團之租賃承擔的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一年內到期	955	981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到期	394	863
	1,349	1,844
租賃負債之未來財務費用	(46)	(84)
租賃負債之現值	1,303	1,760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一年內到期	914	918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到期	389	842
	1,303	1,760
減：計入流動負債之於一年內到期部分	(914)	(918)
計入非流動負債之於一年後到期部分	389	842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員工宿舍及停車場相關之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為1,28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75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三份(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四份)租賃協議，包括就一個辦公室物業、一個員工宿舍及一個停車場(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兩個辦公室物業、一個員工宿舍及一個停車場)訂立的為期1至2年之租賃協議，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841,000港元)。本集團認為於租賃開始日期將不會行使續租權或終止權。

19.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46,653	43,485

所有銀行借款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毋須在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帶按 要求償還款項	41,445 5,208	40,819 2,666
在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金額	46,653	43,485

應付款項須按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銀行借款賬面值約等於其公平值，乃由於市場利率相對穩定，並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年利率按(i)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0%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5%；及(ii)低於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就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所報的港元最優惠利率2.5厘。

20. 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授予本集團銀行借款之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擔保：

- (i) 本公司授予的公司擔保50,000,000港元；
- (ii) 有關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應收賬款的所得款項；
- (iii) 文先生及文夫人提供的個人擔保；及
- (iv) 關聯方，即海城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海城集團」)擁有的物業。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授予本集團銀行借款之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擔保：

- (i) 本公司授予的公司擔保50,000,000港元；
- (ii) 有關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應收賬款的所得款項；及
- (iii) 文先生及文夫人提供的個人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99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715,000港元)。

2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董事姓名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文先生	1,100	2,750

結餘以港元計值。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480,000,000	4,800

23. 資本承擔

於期／年末已訂約惟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	92

24.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為在作出財務或經營決策時有能力控制、聯合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力予另一方的有關方。倘受限於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海城集團	租賃付款	(i)	- 264

附註：

- (i) 就物業已付海城集團的租賃付款乃基於所涉及各方訂立之協議。有關租賃協議的限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屆滿，且本集團並無續新有關租賃協議。



24.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即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袍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663	1,6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	41
	1,704	1,724

(c) 關聯方所提供的擔保及抵押的物業

有關關聯方所提供擔保及抵押的物業之詳情披露於附註2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文海源先生 ⁽²⁾	受控法團的權益	360,000,000(L)	75%
吳婉珍女士 ⁽³⁾	配偶權益	360,000,000(L)	75%

附註：

- (1) 「L」字母指有關人士／實體於有關股份之相應「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凱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75%，而凱朗控股有限公司進而由文海源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吳婉珍女士(執行董事)及何志康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分別擁有50%、30%及20%之權益。
- (3) 吳婉珍女士為文海源先生之配偶，故吳婉珍女士與文海源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凱朗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持有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文海源先生	凱朗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股股份(L)	50%
吳婉珍女士	凱朗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股股份(L)	30%
何志康先生	凱朗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股股份(L)	20%

附註：

- (1) 「L」字母指有關人士／實體於有關相聯法團之相應「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凱朗控股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360,000,000(L)	75%

附註：

- (1) 「L」字母指有關人士／實體於有關股份之相應「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凱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之75%，而凱朗控股有限公司進而由文海源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吳婉珍女士(執行董事)及何志康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分別擁有50%、30%及20%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之登記冊，且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向本公司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吸引並挽留本集團最優秀可聘用人員、向本集團之全職及兼職僱員、董事、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除非經本公司股東另有批准，否則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項下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48,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遭註銷或告失效，且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未獲行使的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之一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股份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利益衝突

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在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極可能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之任何本集團業務之外的業務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薪酬及其委聘條款以及其離職或免職的任何問題；(b)監督財務報表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倘為刊發而編製)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審閱當中載列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及(c)檢討我們的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家宇先生、盧其釗博士及梁唯廉先生。陳家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編製，亦已作出適當披露。

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僱員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我們的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
文海源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